

华宝宝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 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13日

1.公告的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宝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宝盛债券	
基金管理人	007302	
基金代码	www.cmbchina.com	
公告依据	《华宝宝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华宝宝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6月14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6月14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6月14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	1,000,000.00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基金简称	华宝宝盛债券A	华宝宝盛债券C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302	019214
该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6月14日起将华宝宝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单个基金份额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金额上限设置为100万元(含),本基金两类基金份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金额予以合并计算。

如单日单个基金份额账户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本基金管理人将该笔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份额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合计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则对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确认失败。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日期届时将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588、400-820-5050)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3日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1448
2	华宝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	021216
3	华宝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	021217

二、投资者可到招商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其他业务,具体优惠费率以代销机构为准。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und.com
-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13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泰期货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期货”)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4年06月13日起增加华泰期货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	012537
2	华宝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	012538
3	华宝中证全指农牧渔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3471
4	华宝中证全指农牧渔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3472
5	华宝睿石油气天然气沪上游股票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7844

二、投资者可到华泰期货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1)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280888
公司网址:www.hufc.com
-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und.com
-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13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4年06月13日起增加招商银行以下为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特瑞普利单抗用于广泛期小细胞肺癌一线治疗的新适应症上市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特瑞普利单抗(商品名:拓益?,产品代号:JS001)联合依托泊苷和铂类用于广泛期小细胞肺癌(ES-SCLC)的一线治疗的新适应症上市申请获得批准。由于药品获得上市批准后的商业化交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特瑞普利单抗注射液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备案号:CNXS230052、CNXS2300053
证书编号:2024S01121、2024S01122
上市许可持有人: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增加适应症,具体为:“本品联合依托泊苷和铂类用于广泛期小细胞肺癌(ES-SCLC)的一线治疗”。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根据GLOBOCAN 2023发布的数据显示,肺癌是目前我国发病率和死亡率均排名首位的恶性肿瘤。小细胞肺癌是肺癌中侵袭性最强的亚型,约占所有肺癌病例的15%-20%,具有进展迅速、早期转移、预后差等特点。小细胞肺癌分为局限期小细胞肺癌和广泛期小细胞肺癌。对于局限期小细胞肺癌患者,通过标准治疗和放疗,目前已可达到约90%的客观缓解率,约25%的5年生存率。然而,大部分患者就诊时,已被诊断为广泛期小细胞肺癌,中位生存期不足1年,2年生存率不到10%,仍是临床亟待解决的一大难题。
本次新适应症的获批主要基于EXTENTORCH研究(NCT04012606)的数据结果。EXTENTORCH研究是一项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多中心III期临床试验,旨在比较特瑞普利单抗联合依托泊苷及铂类在一线治疗广泛期小细胞肺癌中的有效性和安全性,由吉林省肿瘤医院程毅教授担任主要研究者,在全国51家临床中心联合开展。2023年5月,EXTENTORCH研究的主要终点达到方案预设的疗效边界,特瑞普利单抗由此成为全球首个在广泛期小细胞肺癌一线治疗III期研究中达成生存优势(以下简称“OS”)和无止续生存期(以下简称“PFS”)双重主要终点的PD-1抑制剂。

2023年10月举行的欧洲肿瘤内科学会(ESMO)大会上,EXTENTORCH以口头报告形式首次公布数据。研究结果显示,相较单纯化疗,特瑞普利单抗联合化疗可显著延长患者的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矿能源 编号:临2024-037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发行H股完成交割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发行进展情况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兖矿集团”或“公司”)于2024年6月4日发布《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发行H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6),公司拟向不少于6名专业、机构及合格机构投资者配售285,000,000股H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配售协议所约定的包括但不限于,配售事项取得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员会批准、发行人就本次发行向配售代理交付兖矿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签署的禁售承诺书等条件均已达成。配售代理已根据配售协议的条款及条件,按每股H股股份17.39港元的价格,向不少于6名承配人成功配售合计285,000,000股H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已发行H股数量的10.00%。已发行股份数量约3.83%,占本次发行后公司已发行H股数量约9.09%、已发行股份数量约3.69%。上述配售H股股份已于2024年6月12日完成交割。本次发行的各承配人及各自最终实益持有人(如适用)均为独立第三方,且各承配人未因本次发行成为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项下主要股东。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配售事项的相关成本及开支后的净额约为492,939万港元。公司拟将该等募集资金净额用于偿还公司及附属公司的债务及补充一般营运资金。

公司后续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则就本次发行及时完成相应备案程序。2、本次发行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7,437,969,540股增加为7,722,969,540股,其中H股已发行股份总数由2,850,000,000股增加至3,135,000,000股,A股已发行股份数量不变,

股票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4-37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2024年4月30日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2.3条的规定,上市公司首次出现股票收盘价低于1元情形的,应当在次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或者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12日收盘价为0.97元/股,首次低于人民币1元,存在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12日收盘价为0.97元/股,首次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而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2.3条、第9.2.4条相关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首次出现股票收盘价低于人民币1元的,应当在次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出现连续1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1元的,应当在次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

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消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止(以在先者为准)。

本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面值退市的第一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于2024年5月31日、2024年6月6日收盘价首次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于2024年6月1日、2024年6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31、2024-36)。

2、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公司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

3、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公司当前股价价格走势,并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

为4,587,969,540股。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A股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	占已发行股份的百分比(%)	股份数量	占已发行股份的百分比(%)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376,658,070	45.40	3,376,658,070	43.72
其他A股股东	1,211,311,470	16.29	1,211,311,470	15.68
小计	4,587,969,540	61.68	4,587,969,540	59.41
H股	-	-	-	-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1	682,483,500	9.18	682,483,500	8.84
承配人	-	-	285,000,000	3.69
其他H股股东	2,167,516,500	29.14	2,167,516,500	28.07
小计	2,850,000,000	38.32	3,135,000,000	40.59
总数	7,437,969,540	100.00	7,722,969,540	100.00

注:
1、该等H股由控股股东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兖矿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上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

2、上表中数字经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100%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4-026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草案》”)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修订稿)〉的议案》(以下简称“《管理细则》”)。

公司于2020年9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以下简称“《修订稿》”)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修订稿)〉的议案》(以下简称“《修订稿》”)。

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2月20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二次修订稿)(更新后)的议案》(以下简称“《二次修订稿》”)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二次修订稿)〉(更新后)的议案》(以下简称“《二次修订稿》”)。

2021年12月14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2月4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2022年12月14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14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2023年12月14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8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以下简称“《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4年12月14日届满。现将相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特设情况
1、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公司2019年2月15日至2020年8月19日期间的回购股份以3,999.13万元授予员工持股计划取得公司股份并持有,合计10,123,7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6%。

2、2020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的“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回购股份已全部交易过户至“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

3、根据公司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39,757,4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分配利润共计13,315,633.2元。本次权益分配于2024年5月20日实施完毕,已向员工持股计划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2,891.95元。

4、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未出现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

债务等情形;未出现累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0%及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占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的情形;未出现持有人之外的第三人持有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和资金提出权利主张的情形。

5、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全部解锁,目前尚持有公司股份4,049,5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在本计划账户资产均为货币资产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不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不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未展期即自行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且本持股计划资产依照本持股计划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的,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未来市场的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并按照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的规定进行权益分配,兑现持有人所持股份份额而享有的权益。

2、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自公告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十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衍生品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ST元成 公告编号:2024-054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7日、2024年6月11日、2024年6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换手率累计18.43%。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经审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1,745,968.53元;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68,751,069.03元。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嘉投资”)累计质押数量及融资融券业务数量合计为83,857,000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18.85%,占公司总股本的25.74%。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及平仓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7日、2024年6月11日、2024年6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换手率累计18.43%,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自查核实,并书面函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人员,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和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度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披露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等
经核查,未发现近期权威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或市场传闻、热点概念等。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7日、2024年6月11日、2024年6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换手率累计18.43%。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经审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1,745,968.53元;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68,751,069.03元。

(三)股票质押及平仓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嘉投资”)累计质押数量及融资融券业务数量合计为83,857,000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18.85%,占公司总股本的25.74%。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及平仓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声明,公司没有因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尚未公开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2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中信泰富大厦38楼航锦科技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蔡卫东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8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182,692,75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扣除回购)的27.0827%。

其中: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77,272,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扣除回购)的11.4549%。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15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105,420,75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扣除回购)的15.6278%。
(3)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小股东共计1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4,360,553股,占公

司股份总数(扣除回购)的0.6464%。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江苏东晟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182,537,5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50%;反对155,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5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9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刊登在2024年5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东晟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春明、朱文嘉

3.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东晟律师事务所关于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81 证券简称:美格智能 公告编号:2024-042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王成先生及上海兆格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